

证券代码: 000421

股票简称: 南京中北

公告编号: 2011-09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南京中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参与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 NO.2011G02 与 NO.2011G03 地块竞标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1 年 4 月 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7 日参加了南京市国土资源局举行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竞拍，分别以人民币 6,200 万元购得编号为 NO.2011G02 土地使用权，以人民币 12,800 万元购得编号为 NO.2011G03 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1. NO.2011G02 土地

A. 土地位置：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信陵路以南。

B. 地块面积：用地总面积为 12366.9 平方米，实际出让面积为 12,366.9 平方米，合计 18.60 亩。

C. 地块主要规划指标要求：该地块为商住用地，建筑容积率 ≤ 1.8 ，绿地率 $\geq 25\%$ ，建筑密度 $\leq 40\%$ ，建筑高度 ≤ 24 米，实际可开发总面积约 30,000 平方米

D. 土地拍卖价款共计人民币 6,200 万元，购买土地款项由本公司自筹资金支付。

2. NO.2011G03 土地

A. 土地位置：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信陵路以南。

B. 地块面积：用地总面积为 27,990.5 平方米，实际出让面积为 27,990.5 平方米，合计 42 亩。

C. 地块主要规划指标要求：该地块为商住用地，建筑容积率 ≤ 2.0 ，绿地率 $\geq 25\%$ ，建筑密度 $\leq 40\%$ ，建筑高度 ≤ 35 米，实际可开发总面积约 75000 平方米。

D. 土地拍卖价款共计人民币 12,800 万元，购买土地款项由本公司自筹资金支付。

备查文件

1、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交易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八日